

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四川昊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四川昊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）参加（广元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事务中心）的（市房地产交易平台升级完善项目）包2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.（市房地产交易平台升级完善项目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四川昊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79.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4.5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- 2.（市房地产交易平台升级完善项目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（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6人，营业收入为11469.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189.03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四川昊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6月20日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6月20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